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主持人：丁志民
5.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职工代表 12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12 人，缺席本次职工代表 0 人。

二、会议表决结果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充分发扬民主，全体与会的职工代表一致举手表决，选举邵雪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经查，上述职工代表监事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廊坊其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